

证券代码：833314

证券简称：中诚股份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 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会议的召集、召开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3 日上午 10 时。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314	中诚股份	2020年5月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二) 审议《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

(三) 审议《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详见《2019年财务决算报告》。

(四) 审议《关于〈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详见《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 审议《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12）和《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13）。

（六）审议《关于〈2019 年资金占用专项报告〉的议案》

详见《关于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七）审议《关于〈续聘亚太（集团）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聘请了亚太（集团）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现鉴于亚太（集团）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保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拟续聘其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鉴于公司经营状况及发展需要，本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九）审议《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

（十）审议《监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

（十一）审议《关于提名杨力威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收到监事张豹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张豹先

生因个人原因辞去了监事的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张豹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现提名杨力威先生担任公司监事，监事会本次会议对该议案进行审议。

(十二) 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亚会 A 审字（2020）1009 号），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为 16,310,000.00 元，未分配利润金额为-7,588,704.19 元，未弥补亏损超过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

(二) 登记时间：2020 年 5 月 12 日 9:00-17:00

(三) 登记地点：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负责人：王月秋；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 55 号名商大厦 1006 室；

电话：0101-51268720；

传真：010-62655836；

邮编：100080。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2 日